

潮州市潮安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文件

安民宗〔2019〕2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度省级财政少数民族 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

文祠镇人民政府、归湖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度省级财政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潮财农〔2018〕197 号）和区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度省级财政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19〕20 号）的精神，现将 2019 年度省级财政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130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 80 万元支持文祠镇人民政府建设李工坑畬族祖地文化村，50 万元支持归湖镇人民政府建设碗窑村畬族特色主题公园。请严格按照《广东省中央和省级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粤财农〔2014〕110 号）规定范围和用途安排使用，严禁骗取、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

专用。

二、本次下达的资金，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；暂不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，按照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财农〔2005〕117号）和市财政局《潮州市实施〈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〉细则》（潮财农〔2005〕127号）的规定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。

三、此项资金列 2019 “农林水支出—扶贫—其他扶贫支出 2130599” 一般预算支出功能科目，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，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四、请按照绩效指标要求抓紧组织项目实施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确保资金尽早发挥效益，并于每月 30 日前向区民宗局报送项目建设进展情况。

附件：2019 年度省级财政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分配及绩效指标表

潮州市潮安区民族宗教事务局

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2019 年 5 月 6 日



附件:

**2019 年度省级财政少数民族发展资金
分配及绩效指标表**

序号	项目实施单位	项目名称	分配资金	绩效指标	指标值
1	文祠镇人民政府	李工坑畲族祖地文化村	80 万元	完工率	$\geq 80\%$
				开工率	$\geq 100\%$
				资金使用率	$\geq 100\%$
				提升村居畲族文化氛围	显著提升
2	归湖镇人民政府	碗窑村畲族特色主题公园	50 万元	完工率	$\geq 80\%$
				开工率	$\geq 100\%$
				资金使用率	$\geq 100\%$
				改善村居村容村貌	显著提高

